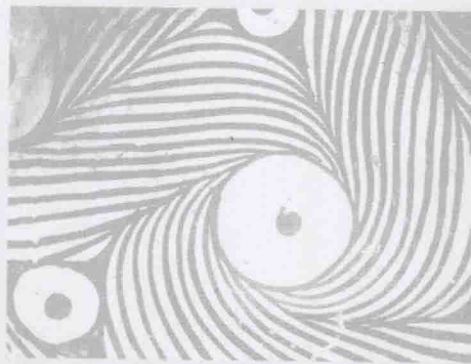


文化社会学文集

(1986—2014)

刘云德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文化社会学文集

(1986—2014)

刘云德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文化社会学文集 (1986—2014) / 刘云德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4. 9

ISBN 978-7-5161-4770-2

I. ①文… II. ①刘… III. ①文化社会学—文集 IV. ①G0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06330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王 茵

责任校对 任晓晓

责任印制 王 超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010-64070619

发 行 部 010-84083685

门 市 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14.25

插 页 2

字 数 252 千字

定 价 6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010-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文化研究是一个世纪课题。从 20 世纪初的五四运动到今天的约 100 年间，“文化”这一概念就始终萦绕在中国人的学术讨论和日常生活中，有时甚至成为一些政治运动的招牌和旗帜。进入 21 世纪以来，文化命题再一次成为中国人关注的舆论中心。几乎每个社科学术领域都在研究文化，社会每个阶层，甚至许多商业领域都在谈论和利用文化，整个社会掀起了一场全民性的文化热潮。这场发生在中国大地上的文化运动在世纪之交的国际大背景下显得格外耀目多彩。其对中国社会的影响无论从规模还是从理论深度上都是空前的，它带来的是一场深刻的文化变革。

这场文化运动的一大特点是它的实践性，几乎社会各个阶层都参与到传统文化的拯救和保护行动中来。然而，无论文化变革的实践如何热烈，我们的文化理论研究工作仍是在摸索中徘徊，至今没有突破性的进展。大多数文化学者的研究还是在描述文化，有的干脆将文化当成炫耀的工具和谋财的资本。说到底，我们的文化研究需要理论的突破，需要从文化哲学的高度来总结百余年来文化探索，更需要从系统理论层面对当前火热的文化变革实践进行理性的概括。

笔者在 1980 年出国留学时开始接触社会学和人类学。社会学理论中的文化概念在高度理性的认识论基础上揭示了人是文化的动物这一本质，并在此基础上建立起社会学的理论框架。这一认识，促使我长期以来专注于文化理论的研究工作。

本文集是笔者 1986—2014 年间在文化社会学领域中部分论文的汇编。前三篇是我近几年分别发表于《光明日报》和《社会科学战线》上的关于信仰、善恶和文化的三大基本概念的探索性研究成果。21 世纪展现在人类面前的是一个文化交融的多元文明图景，但是这种多元文

化在全球化的环境中引起了一系列的文明冲突。从 20 世纪末开始，许多国外学者都希望大一统的多元融合的中国文化能为世界文明走出冲突的怪圈提供一种新文明的基因索图。这个美好的愿景是令人振奋的，但同时也是极富挑战性的。此时的中国文化正在经历着一场欲火磨炼，35 年经济改革的成功不仅没有给人们带来精神上的再生，反而在物质资料生产丰富的同时，摧毁了许多宝贵的传统精神文化。我们必须再来一次发自内心的文化革命和精神重建以应对这一挑战。这三篇文章正是笔者自 2001 年 9·11 事件以来对这一问题深入思考的理论成果。

1987—1988 年之间，我在美国哈佛大学访问修学，有幸结识了著名华裔学者杜维明先生。我曾就中国传统文化的继承和现代命运的问题向先生请教，记得有两次我们交谈了整整两个下午，先生学贯中西的学识和严谨的治学态度使我受益匪浅。回国前，杜先生特意在家中设宴为我饯行。席间，他提出可否为他任社长和主编的《时代》（台湾）杂志写一篇关于中国当时的文化热的分析文章。于是就有了本文集中的《文化热的历史脉络》一文，刊登在《时代》1988 年的第 21 期。我把此文收入集中，是想让读者比较一下当时的文化热和今天的文化热潮的异同之处。

其余各篇是我发表于 20 世纪 80 年代的关于文化理论和城市文化的研究成果。令我欣慰的是，虽然时隔 20 多年，但这些文章中的理论观点仍不过时，某些认识，尤其是关于中国城市发展的基本认识，颇具超前意识和预见性。

今天的中国正在经历着一场真正的文化革命，这是在 35 年经济改革之后的更高层次的社会变革的前奏，是社会转型前的意识形态准备过程。表面看来，我们的文化形态堪忧，人们惊呼道德沦丧，信仰缺失，实际上这是文化重组前的混沌状，不必过虑。只要我们坚持改革开放，紧跟世界经济一体化、文化多元化的大趋势，中国文化和中华民族一定会浴火重生，再造辉煌。

刘云德

2014 年 6 月 3 日

目 录

前 言	(1)
从东西方信仰的差异看中国人的信仰前景	(1)
善与恶的平衡观	(13)
面向 21 世纪的中国文化	(24)
僵化·庸俗化·科学化——中国社会科学在当代的命运	(35)
试论城市的空间效益	(45)
论中国人口城市化的模式、原因和趋势	(56)
中国人丑陋吗	(73)
文化热的历史脉络	(82)
什么是文化	(89)
文化要素	(107)
文化分析：正确理解人类群体	(140)
文化变迁：新与旧的撞击	(165)
传统文化与现代化	(193)

从东西方信仰的差异看 中国人的信仰前景^{*}

信仰作为一种精神现象有独特的起源和历史演进路径。东西方信仰历史演进路径的差异是东西方信仰文化差异的主要原因。本文从文化哲学角度对信仰起源问题及其历史演进路径的东西方差异进行考察，指出作为政治信仰的马克思主义信仰与中国固有信仰文化相结合的历史必然性。

一 信仰的起源

我们很难给信仰一个准确的定义。康德认为，“对于某一判断，如果主观上坚持其正确性，而在客观上没有充分证据予以证明，这种判断就是信仰”。^①而被人们广为引用的英国大不列颠百科全书中关于信仰的定义是：信仰是指在无充分的理智认识而保证一个命题为真实性的情况下，予以接受或同意的一种心理状态。总之，在学者们看来信仰是人的一种理性判断和心理状态，属于精神的范畴。不过，要想把握信仰的实质，还必须从探索其产生的历史根源入手。

在人类文化的早期，人们大部分时间是处在一种被称为“蒙昧”（摩尔根）的混沌状态中。随着文化的发生和发展，人们逐渐摆脱这种蒙昧状态，开始从自然界中独立出来，产生自我意识，人的主体性开始显现。这期间，工具的制造、取火方法的发明和语言的产生都是革命性

^{*} 原载《社会科学战线》2014年第5期。

^① 转引自周文华、王公晓《论科学与信仰的和谐发展》，《广东社会科学》2012年第4期，第94页。

的贡献。文化的进步、知识和技术的发明虽然使人们从自然界中获得更多更好的食物，但在这个庞大的自然界面前，人类有限的知识是微不足道的。自然界在给予人们的同时，也在无情地伤害着他们，有时甚至是致命的打击。此时，人类脱胎出来的那个原先的自然世界分化为两个部分，一个是能被人们认识的已知世界，一个是不能被人们认识的无知（未知）世界。人们焦虑不安地生活在一个他们既不能控制又不能理解的困境之中。问题就在于人们已经具有认知能力，如果他还处在原先那种与自然一体的混沌状态就不会有后来的这种烦恼。人强烈地渴求认知整个世界，但其认知能力又十分有限，不能全面认识其感知到的全部世界。这个未知世界便成为人们的意识黑洞，人的恐惧意识由此而生：无知产生恐惧。

恐惧感是人们因对可感知事物无法解释，从而对其后果不可预料、不可确定而产生的无所适从的心理状态。这可能是人类最早的精神现象。实际上在黑格尔的理论中，恐惧正是“主观精神”的体现。黑格尔在谈到原始宗教时对这种精神予以肯定：“恐惧是智慧的开端。”法国思想家霍尔巴赫在《健全的思想》一书中指出：“任何宗教都产生于对自然力量的无知，产生于对未知的、不可捉摸的强大势力的恐惧。”^①英国哲学家罗素指出：“我认为宗教基本上或主要是以恐惧为基础的，这一部分是对未知世界的恐惧，一部分是像我所说的，希望在一切实困难和纷争中有个老大哥助一臂之力的欲望。恐惧是整个问题的基础——对神秘的事物，对失败，对死亡的恐惧。”^②实际上，不仅古人，我们今天的人类对未知事物仍有恐惧感，表现为我们对自然灾害、对生命的终结以及对未来和命运不确定性的恐惧。身陷恐惧而不能自拔是一种精神压抑，人们总试图摆脱这种压抑，求得解脱以防精神崩溃。这时，人们学会了从自身的精神力量中寻找出路，即向无知的恐怖世界低头，屈从于自然，向自己可感知却不能认知的自然现象俯首称臣——崇拜。崇拜就是承认对方的尊贵地位，通过精神屈从求得保护，进而分享其威力和荣耀。

崇拜也是一种精神状态，但从恐惧到崇拜是人类思维能力提高的结

① [法] 霍尔巴赫：《健全的思想》，商务印书馆 2006 年版，第 8 页。

② [英] 罗素：《为什么我不是基督教徒》，商务印书馆 1982 年版，第 25 页。

果，是理性升华的必然。人不能总生活在恐惧之中，当不能战胜而又不能摆脱对方时，采取妥协服从甚至屈从是理性的表现，是人类精神的进步。随着人类文化的进步、知识的积累和技术的发明，人们对自然的认知能力在不断提高，同时，人类对自然界的恐惧感在减少，从而自然崇拜的领域也在减少。尽管如此，自然界中仍有许多事物不能被人类的理性所解答，人的命运并不能完全掌握在自己手中，崇拜的情绪和屈从的心态始终伴随着人的精神世界。时至今日，人类还会不时陷入对某些超凡人物的疯狂的集体崇拜之中。

尽管崇拜可以帮助人们从恐惧中解脱，但长期的屈从和服从仍对人造成压抑。为了摆脱这种压抑感，人们一方面通过积极地认知自然，开拓认知世界的范围，一方面在自我精神世界内部寻求理性的升华，争取更大精神自由空间。其结果便是由崇拜向信仰的转化。

崇拜者和崇拜物之间是一种对立的存在，崇拜者以一种屈从和服从换取对象物的保护和宽宥。和崇拜不同的是，信仰力求从精神上与崇拜对象融为一体，成为其不可分割的部分。这时信仰者寻求的不再是被保护，而是成为神圣力量的一部分，自我感觉是不可战胜的。在这里，崇拜者付出的是屈从，而信仰者则需要付出牺牲，即自我否定，甚至完全放弃自我，通过压抑自我欲望的种种戒律及誓言，实现精神的“皈依”。因为只有这样，才能分享神圣感。

所以，实现由崇拜向信仰的跨越，人类要对崇拜对象进行神圣化处理，使之成为一种超自然的不可战胜、不可怀疑、不可违背的理想化所在。这是一个抽象化过程。在崇拜阶段，由于人类的抽象能力低下，人类必须借助于具象的视觉符号来进入崇拜境界。所以，我们可以观察到的自然崇拜对象往往都是具体的、偶像式的和图腾化的。但在信仰阶段，对象被神圣化、抽象化，所以，就不再需要偶像和图腾。因此，信仰的认识论根源在于人们的认识过程从直观思维、形象思维到抽象思维的转变。

实际上，信仰是人类精神的一种超然状态。它超越了人的有限生命，超越了现实生活和物质世界的意义范畴，它使人在精神上实现了向无限的跨越。信仰使人无畏。

至此我们看到，无知产生恐惧，恐惧产生崇拜，崇拜产生信仰，这是人类精神世界的进步阶梯，是人类理性思维能力的不断升华，同时也

是人类自我精神解放、“认识自己”的必由之路。

二 从信仰到宗教的西方实践

崇拜和信仰是人类精神世界发展的两个不同层次和阶段。然而，无论崇拜还是信仰都必然是人类群体的共同精神成果，它不可能是个人的。在人类早期的宗教实践中，群体和部落生活中的人们通过语言和其他媒介交流自己的精神感受，将个人的信任、信赖和信念汇集成共同的崇拜和信仰的理念。为了使这种理念在群体成员中交流以形成共识和集体精神，他们举行各种仪式来定期表达自己的思想感情，以求达到和那种超自然力量的情感交流，使自己进入崇拜和信仰的精神状态。为了维持信仰实践的集体性质，人们在创立仪式和规范的同时还诞生了专门操持这种仪式和规范的职业祭司。这种组织化的仪式实践被学者们称为原始宗教。

因为早期人类的恐惧对象多来自于自然界，人们的崇拜对象也都是那些自然力量的具象表述。人们根据不同的生活目的和恐惧对象，想象出多样的神的崇拜。所以原始宗教都是以自然崇拜、祖先崇拜、生殖崇拜和图腾崇拜为基础的，是一种多神教的信仰体系。可以说，宗教是信仰的群体组织形式，是一种制度安排。在原始状态下的部落文化时期，人类还未划分为阶级，所以，宗教成为人们共同面对自然的文化力量。信仰是一种精神，宗教是一种组织或制度。宗教必须以信仰为基础或前提，但信仰却不一定必然发展为宗教。

随着人类文化的发展和积累，生产力有了极大的提高，剩余产品的出现促发了私有制的产生。阶级的分化迫使人类从原来的只面对自然界的斗争转向了面对自然和人类自己内部的阶级斗争，即两条战线的斗争。在面对自然界的斗争中，人类已经形成了一套文化体系，而面对人类内部的斗争，则需要再创造另一种文化，这就是强制性的法律制度和与之相适应的国家机器的诞生。从此，人类由野蛮时代进入了文明时代。所谓文明就是按照制度和规则办事的原则，哪怕这种制度和规则是一部分人强加给另一部分人的。按照黑格尔的思想，这种制度化的文化形态——文明所表现的是人类的客观精神。

尽管有这些制度和严酷的国家机器，但让一部分人长期受另一部分人的剥削和压迫绝不是件容易的事情。所以，伴随着文明制度的是一系列不间断的暴乱和战争。此时的人类发现，除了自然界的不可知因素之外，人类社会本身也成了一种威胁人们生存的不可把握的恐怖力量。动荡来临，生产力遭到破坏，文化的成果经常被毁于一旦，大量的生命死于战乱。聪明的统治者再次想到宗教的力量。

在阶级社会初期，最早的统治者自然是那些部落首领和宗教祭司们。他们所处的优势地位使之成为最早的私有财产占有者。他们自然会想到利用宗教的力量统治人民。办法仍然是设法赋予自己的权力以神圣性，“君权神授”的理念就这样诞生了。紧接的问题便是，在多神教盛行的时代，哪一个神权可以赋予君权呢？所以，必须有一个最高的神的出现。

从多神教向一神教的发展是一个相当复杂的历史过程。在西方的宗教史上这一转化分为四个阶段。首先是多神并存，互不干涉，各司其职的平等相待阶段；其次是“高位神”阶段，出现神权的分化；再次是至上神阶段，出现神的统领者（如古希腊的宙斯和中国的玉皇大帝）；最后是“一神独存”阶段，诞生了唯一的、无所不能、无处不在的万能的主。

最早的一神教思想出现在古代埃及，但第一个成功地完成由多神教向一神教转化并建立起宗教与世俗权力合而为一的政治体制的是古代希伯来人创立的犹太教。《旧约》全书详细记述了犹太人在出埃及的过程中如何艰难地一步步在上帝的指引和逼迫下放弃多神信仰转向对唯一的无所不能、无处不在的上帝的信仰的过程。犹太人为此付出了无数的生命代价，包括他们的领袖——摩西。

从多神教信仰向一神教信仰的转变一方面西方社会发展思想统一的需要，另一方面也是人们精神世界发展提升的需要。多神信仰并存使人们的精神关注分散，信仰情绪不稳定。而一神教的信仰则需要人的精神关注达到一种高度抽象的超理性状态。既然上帝创造了并管理着一切事物，那么信仰上帝就不再惧怕任何自然力量和社会动荡，就不会有任何物质领域成为恐惧的陷阱。一神教的信仰不仅统治了人的精神世界，也控制了人的世俗生活，政教合一成为一种最理想的宗教社会制度。在这种制度下，人的物质生活完全成为宗教信仰的附庸，甚至人的

一切情感都要服务于宗教的安排和解释。这种一神教的信仰制度发端于地中海东岸的犹太王国，流行于罗马帝国统辖下的西方世界，波及阿拉伯半岛和亚洲中部地区，成为西方宗教信仰的主流形态达千年之久。

从多神教到一神教使人类思想从具象神的力量过渡到精神的统一性。至此，我们看到，人类的精神世界从最初脱离自然世界时普遍的无知愚昧状态开始，走向对自然力的恐惧，又从恐惧走向被动的崇拜（自然崇拜、图腾崇拜、祖先崇拜）；而后经过理性的反思，人类走向主动的信仰，达到精神向神圣的超越，过渡到一种自由状态，最后，再从信仰走向宗教和一神教，回到一种自我否定的最高信仰状态。至此，一个从主观精神到客观精神再到绝对精神的从否定到否定的全过程顺利完成（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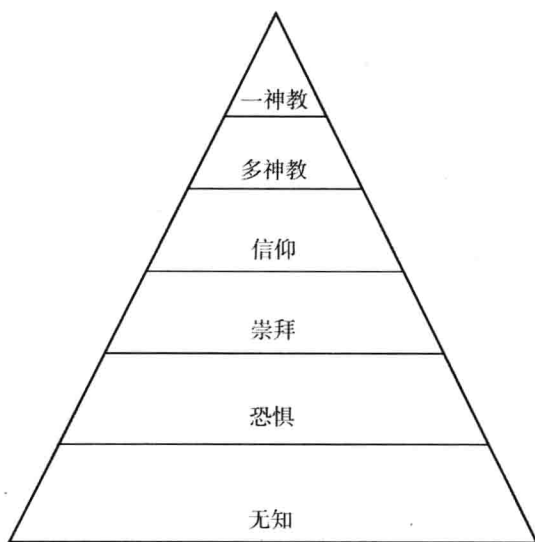


图1

从这个金字塔的上升过程我们看到人类从普遍的无知开始逐步走向最高度的信仰状态，走向虚无。一神教的信仰制度通过教条和仪式的道德化经营帮助人类实现了这种精神的超越。这个过程就是西方世界的人类走过的一个看似完美的信仰涅槃的全部精神历程。

但是，人类似乎并不满足于这种对人性和世俗生活全盘否定的全息

化宗教生活。到 12 世纪末，文艺复兴运动在西方兴起，开始了一个新的否定过程。人们不满一神教信仰对人的欲念的否定和限制，开始质疑上帝的独尊地位。恢复人性、关注人的世俗价值和权利的呼声把人从金字塔尖端的虚无中解救了出来。随后的理性运动促使宗教改革，政教合一的社会制度退居到政教分离、一神教和世俗权力分家的局面。一个世俗化过程开始了，这一过程促使人们的信仰结构发生了变化。

在新的时代，人们坚信上帝只应管上帝该管的事，那就是天国和天堂，终极关怀。人们把生与死的事交由上帝，人世间的事由政府。这个世俗权力的政府应该是个什么样子呢？西方人为之奋斗了几百年，当一个“完善的”政府机制搭建起来时，一个新的信仰体制也随之诞生了。那就是政治上的民主与法制，经济上的自由市场以及个人的价值和权利。这三种价值观成为西方人新的信仰目标，具有与宗教同等的神圣地位。这就是现代西方人的信仰结构。

三 中国人的多元信仰体系

毫无疑问，在人类文化发展的进程中，东方的中国人也经历了由无知到恐惧、由恐惧到崇拜直至信仰的精神历程。与西方不同的是，在精神升华的阶梯上中国人没有实现从多神崇拜到一神教宗教信仰体系的跨越，甚至没有走出原始宗教的影子。

问题是为什么东西方两种文化在这个历史节点上分道扬镳，走出了全然不同的信仰道路呢？换言之，为什么中国人的信仰没有走向一神教的精神高度和制度范畴呢？试想，西方人的一神教形成的历史背景是为了借助宗教的力量实现世俗权力的神圣化和合法化，最终实现了二者合而为一的信仰模式。一神教的政教合一的历史事实也证明了这一点。

而中国早在距今 4000 年前的夏朝就实现了世俗权力的专制统治。为维护这种统治的合法性，人们从传统的天地信仰中汲取养分，将世俗权力之王解释为天子，将其制度解释为天道。这种世俗政权和天地信仰的巧妙结合既解决了君权神授的合法性问题，又满足了人们天地信仰的精神转换。在这个过程中，中国人并不需要从多神信仰的自由状态走向专一的宗教一元化制度。实际上，皇权崇拜在中国历史上一直是一种信

仰，一种延续了几千年，至今仍有其影响力的信仰体系。因为中国古代世俗专制权力过分强大，所以皇权崇拜只要求人们承认其权力神授的合法性，而不要求人们全部精神的关注唯一。最终，一个多元的信仰结构体系就构成了中国人的精神世界。

纵观中华文明的历史，中国人的信仰体系经过了一个演变过程。在一万年前的神话时代是开天辟地的天地崇拜；到五千年前的传说时代是三皇五帝的部落神崇拜；在夏、商、周上古三代是世族血缘崇拜。春秋战国时期是中国人精神繁荣时代，道德信仰在中国人的信仰体系中第一次得到抽象化的表达，突出了人的价值和精神自由的诉求。东汉末年佛教的传入第一次向中国人展示了一个脱离了世俗人间的全超然的来世图景，彻底改变了中国人只有信仰没有宗教的精神世界。后来伊斯兰教和基督教的相继传入更丰富了中国人的宗教信仰选择。宋明两代蓬勃发展的理学和心学是对中国人内心世界的一次哲学升华和总结。最后，明清时期西方现代文明的传入以及马克思主义的传播对中国人的信仰体系产生巨大影响。应当指出，历史事实一再表明中国人总是以极大的热情积极应对每一个新的信仰元素的诞生和传入，这反映了中国人积极的精神追求。最终，历史的发展形成了一个中国式的多元并存、有机互补的信仰体系。

第一，毫无疑问，在这个信仰体系中，占主导地位的是统治制度的信仰，其实质是对社会的信仰。对中央集权、大一统领导体制的依赖是中国人难解的情愫。这里且不论其优缺点，单就中国人对专制制度的容忍程度便说明了其信仰体系中高端信仰的缺乏。他们在精神上需要一个制高点。哪怕他们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推翻一个专制王朝，他也要替天行道再建一个同样的王朝，顶礼膜拜。黑格尔说：“中国人有一个国家的宗教，这就是皇帝的宗教，士大夫的宗教。”^①

第二，是作为社会基层组织纽带的血缘信仰。对朝廷的信仰并不能指引人们的基础生活关系，因而，以血缘和亲缘为纽带的宗法制度就成为中国人的基本生活方式的精神基础。世界上几乎所有古老的文化都有过祖先崇拜的宗教实践，而唯独中国人将这种传统的原始宗教演化成为一种延续几千年的现代信仰体系。不同于祖先崇拜的是，血缘信仰不仅回

^① [德]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1卷，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25页。

答了我从哪里来的问题，而且解决了我到哪里去的问题：对后代的关注、个人的生命价值和意义在其后代的生命中得到延续。这种观念成为一种坚定的信仰，在很大程度上缓解了人们对死亡的恐惧，给人以终极关怀。在血缘信仰中，“孝”是整个问题的核心，其重要性在于它是由信仰的精神维度和道德的行为准则两方面所制约的。相比之下，在西方人的概念中就没有“孝”的意义。西文中甚至没有一个与汉字的“孝”对译的词。原因是在西方人的观念中，上帝创造了万物，也造了人，造了“我自己”。每个信徒需要绝对服从的是上帝而不是父母。直到今天，血缘信仰仍然是中国人主要的信仰支柱。历史一再证明，越是政治和权力信仰削弱之时，血缘信仰越是成为中国人的主要精神依托。

第三，维护社会生活的道德信仰。在一神教的信仰体系中，信徒的社会责任就是奉神的意志，宗教信条就是道德原则。而在中国等级森严的封建制度下，就个人怎样处理好社会关系中自我存在的位置关系、怎样实现自我的价值并把自我观念提升到一种脱俗超凡的神圣境界，产生了一整套道德原则，并演化成一种崇高的信仰本体。这就是以儒家思想为基础的中国人的道德信仰原则体系。这种信仰起初并不是所有中国人的追求，而是那些希望成为“君子”，即统治者的接班人的信仰准则，修身是为了齐家平天下。只是到了后来，这种道德信仰发展成一种“礼俗”，才成为一般大众做人自我修养的精神源泉。黑格尔似乎并不认同道德的信仰地位，认为这是为了配合皇帝崇拜而“从孔夫子那里发挥出来的道德教训”。

第四，民间的原始宗教信仰实践。中国社会长期的农业文明社会结构为原始宗教的信仰实践提供了市场。以风俗习惯的形式存在于广大农村的自然崇拜、血亲关系网络、鬼神巫术、传统节庆和婚丧礼仪等都是我国民间信仰的重要内容。这种看上去原始，甚至低级迷信的信仰实践为广大民众最基本的生活情景提供了重要的精神支柱，是我国多元化信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五，外来文化的宗教信仰传入中国，成为中国人信仰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这其中，来自印度的佛教在东汉末年传入中国后，完全与中国文化融为一体。中国人以儒与道的精神之光化佛为禅，创立了完全的中国式佛教。所以，佛教不仅是传入中国，而是融入中国。这种变化的根源一方面是由于佛教的非一神教精神与中国人多元信仰的共性特征的

吻合，另一方面是它为中国人第一次提供了来世的概念，解决了中国人信仰中缺乏终极关怀的缺陷。而在西方基督教、伊斯兰教和犹太教传入中国的过程中，我们惊奇地发现，这些在西方号称是血与火的宗教却是以一种基本和平的方式传入中国，并以和平的方式彼此相处。它们尽管没有与中国文化相融生变，但也成为中国人信仰选择的一个有机部分。

这就是中国人的多元信仰结构，它满足了人们在不同状态下的精神需求，正是这种多元的信仰体系为中国人的生活提供了多种选择，丰富了中国人的精神世界，同时，也使中国文化成为一种最具包容性的文明实体。

霍尔巴赫 1772 年在谈到中国没有一神教信仰时说：“亚洲东部有一个幅员辽阔、经济繁荣、物产丰富的国家。这里人口十分稠密……这个国家就是中国……住在这个国家的所有民族都可以信奉他们所选择的任何一种宗教……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不能说上帝没有把自己的恩典给予其统治者不大关心于崇拜这上帝的人民，恰恰相反，中国人享受的幸福与安宁是值得许多四分五裂、备受精神痛苦，并且时常为宗教问题而诉诸武力的民族羡慕的。”^① 我们应该庆幸在中国历史上从未发生过宗教战争，中国人自然不能了解那些被互相对立的一神教信仰武装起来的人们之间的战争会是多么残酷无情和灭绝人性。

四 中国人的信仰前景

多元结构的信仰体系为中国人提供了信仰选择的自由，为处于不同处境中的人们提供精神支持。然而，多种选择的流动性和可变性，也削弱了中国人信仰的神圣性和高尚感，降低了人们的精神境界。较低级的信仰容易使人们陷入迷信和堕入狂热性的阵发式崇拜。尤其是在社会大变革时期，人们的信仰体系会急剧崩溃、精神恍惚甚至堕落，整体信仰层次下降，退居基线，危及社会的共存。重建一个好的信仰体系则需付出更多的时间和艰苦的努力。

^① [法] 霍尔巴赫：《健全的思想》，商务印书馆 2006 年版，第 133 页。

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我们极大地解放了生产力，经济建设取得了辉煌成就。但我们的精神文化建设却没跟上，我们的信仰体系受到了极大的冲击。人们疯狂地追逐物质享受，贪婪地聚敛社会财富。我们的最高信仰体系从一步步地退让到最终失去地盘。整个社会精神退到传统信仰的底线，靠自发的社会关系网络维持社会的基本信任。现在的问题是怎样重建我们的信仰体系。

应该说，我国传统的多元信仰体系是合理的，它一方面与我们的整体文化多元结构相适应，另一方面也是适合现今世界文化发展多元化方向和趋势的。

首先，在重建后的中国人的信仰体系中，居于核心地位的应是我们的政治信仰。它应包括理想和制度两个部分，一是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基础的共产主义信仰。作为世界大同的远大理想和最高理念，共产主义信仰为人们提供了一种终极关怀的精神支持。我们应从理论上还原马克思主义关于共产主义信仰的真理体系。实际上，今天世界走向一体化和文化大融合的趋势正在实践着马克思所预言的共产主义大同世界的梦想。我们政治信仰的第二部分应是与共产主义理想相适应的政治经济制度，这是一种制度信仰。近些年来，中国人信仰下沉主要是因为制度信仰的破坏。贪污腐败、权力过度集中、监督机制失灵、大案要案频发都在猛烈地撞击着人们的政治信仰基础。所以，目前来说，建立起一种适合中国国情、不套用西方模式而更优于西方模式的政治制度是我们信仰体系重建的关键。

其次，在未来社会的发展中，工业化和城市化必然会使传统的宗法社会纽带趋于松懈，宗法社会的人际关系互助功能会减弱，传统的原始宗教的残余习惯会逐渐消亡，但是，以“孝”为核心的血缘信仰仍然是中国人信仰体系中不可替代的重要部分。

再次，各种形式的合法宗教信仰也是中国人信仰体系中合理的组成部分，应该允许人们自由选择宗教信仰，自由地践行其宗教义务。长期的实践证明，宗教信仰自由对于中国社会和谐发展一直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

最后，在以儒家思想为基础的道德信仰中应该注入新的有关个人价值和权利的合理元素，形成我们新时代的道德信仰体系。

总之，多元化的信仰结构能为人们提供充分自由选择的精神家园。